

苗栗縣竹南鎮公所

標售藝文段 30 及 74 地號等 2 筆鎮有非公用土地開標紀錄總表(110.11.29 公告標售-111.1.4 開標)

標 號	土地標示				標售底價(元)	得標金額(元)	參加投標數	備註
	鄉鎮	段	地號	面積(m ²)				
1	竹南鎮	藝文	30	102.79	15,624,080	15,658,888	1	
2	竹南鎮	藝文	74	194.36	29,542,720	29,600,000	1	

其他事情: 被徵收之原土地所有權人或其繼承人依土地徵收條例有依同樣條件優先購買權之適用，其願優先購買

者，應於決標後 10 日內，自行檢具保證金及相關證明文件，以書面向本所提出申請，逾期視為放棄。